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加速个人财富增值，
让您现在拥有的一切，
能与子孙世代共享

拥有一份具备灵活性的遗产规划方案，
能有效协助您面对人生各项转变，
并将遗产规划过程从复杂变得简单。
宏利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计划是
一份以一次性保费，帮助您达到世代
传承目标，同时又确保您能够享受当下
生活方式的保单。

保单利益：



获派每月收入

享有保证与非保证每月收入¹至 120岁



一次付款，终身受惠

只需支付一次性保费，即可获终身身故与
绝症保障至120岁



保单一经生效，就具有保证退保价值

保单从生效第1天就具有退保价值，金额最少
等于一次性保费已付金额的80%



可更换投保人

可于保单生效2年后随时更换投保人²



申请简易，无需体检

投保申请保证获得批准，且无需申报健康状况

财力雄厚的伙伴， 尽心相随

我们以充裕的资本，来自独立评级机构的高度评价，和强劲的投资表现，展示出我们在财务方面的实力。

财务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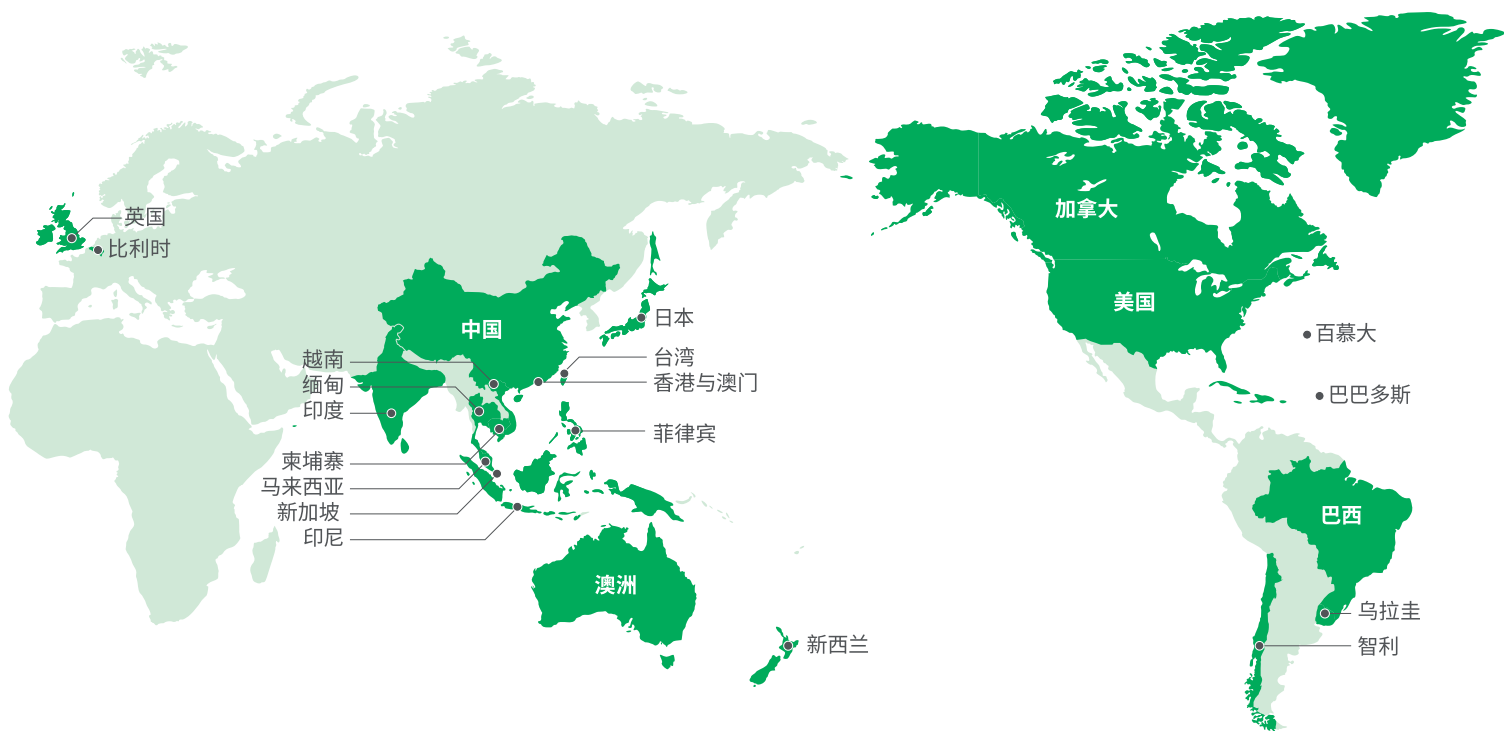
标准普尔: AA- | 穆迪: A1 | 惠誉: AA-

成立于
1887年

跻身于世界10大
人寿保险公司之列*

全球总部设在
多伦多

全球3,500多万客户
(截至2023年12月)



业务遍及
13个亚洲市场

1899年创立
新加坡分行

获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评为
一级保险公司[^]

[^]根据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条例，“一级保险公司”即资产总值至少\$50亿或任何等值外币的新加坡注册保险公司。

*根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计算。

多种选项让保单 更具灵活性



可从新元或美元之间，
选择对自己最有利的货币
缴付保费



可选择在保单生效后的
第37或第49个月获派每月收入¹



可选择把每月获派收入交由
宏利保管，以累积更高金额，
同时赚取更高回报³

一份保单, 两代分享



父母亲



子女

能够将财富当作遗产, 留给



在支付一次性保费后, 获终身身故与绝症保障, 以及从保单生效后的第 37 或第 49 个月起每月获派收入¹, 一直到 120 岁为止



每月获派的收入¹可用作维持个人生活方式或支付医疗保健费用



可选择将每月获派收入¹交由宏利保管, 以累积更高金额, 同时赚取更高回报³



以受益人身份一次过获派身故利益⁴



Singh 先生现年 40 岁, 为自己购买一份 Signature Income (III) SGD 保单, 并选择从保单生效后的第 37 个月起获派每月 S\$3,002⁵ 的收入。



Singh 先生

40 岁



Singh 先生于 40 岁, 一次过支付一笔 S\$1,000,000 的保费



Singh 先生从 43 岁开始, 每月获派 S\$3,002⁵ 收入

Singh 先生 (到 85 岁为止的) 42 年内共获派: S\$1,513,008⁵

43 岁

85 岁

Singh 先生在 85 岁去世, 留下一笔遗产给儿子 Jay



儿子 Jay

Jay 获派一笔 S\$1,057,537⁶ 的遗产

Singh 先生一家最终可从这份保单中获得 S\$2,570,545, 相等于一次性保费已付金额的 2.6 倍

图示只供参考使用, 并不按照实际比例绘制, 当中金额已四舍五入至最接近的一元整数, 并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4.25%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如将年投资回报率改为 3.00%, 各项金额将等于: Singh 先生从保单生效后第 37 个月起每月获派收入 = S\$1,939⁵ • Singh 先生 (到 85 岁为止) 共获派的每月收入总额 = S\$977,256⁵ • Jay 将获派的遗产金额 = S\$1,053,467⁶ • Singh 先生一家最终可获派金额 = S\$2,030,723, 相等于一次性保费已付金额的 2.0 倍。

身故利益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3.0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4.25%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保单年度终	共获派的 每月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身故利益 ⁴ (保证身故利益 + 非保证索赔红利)	Singh 先生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4 倍)	共获派的 每月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身故利益 ⁴ (保证身故利益 + 非保证索赔红利)	Singh 先生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7 倍)
第20个	S\$395,556	S\$1,051,822	S\$1,447,378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4 倍)	S\$612,408	S\$1,053,961	S\$1,666,369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7 倍)
第30个	S\$628,236	S\$1,052,699	S\$1,680,935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7 倍)	S\$972,648	S\$1,055,868	S\$2,028,516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0 倍)
第40个	S\$860,916	S\$1,053,283	S\$1,914,199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9 倍)	S\$1,332,888	S\$1,057,138	S\$2,390,026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4 倍)

退保价值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3.0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4.25%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保单年度终	共获派的每月 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退保利益 ⁷ (保证退保价值 + 非保证退保红利)	Singh 先生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3 倍)	共获派的每月 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退保利益 ⁷ (保证退保价值 + 非保证退保红利)	Singh 先生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5 倍)
第20个	S\$395,556	S\$860,010	S\$1,255,566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3 倍)	S\$612,408	S\$930,455	S\$1,542,863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5 倍)
第30个	S\$628,236	S\$897,838	S\$1,526,074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5 倍)	S\$972,648	S\$1,012,690	S\$1,985,338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0 倍)
第40个	S\$860,916	S\$912,004	S\$1,772,920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8 倍)	S\$1,332,888	S\$1,043,487	S\$2,376,375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4 倍)

以上说明中的各项金额已四舍五入至最接近的一元整数。

一份保单, 代代同享



父母亲

可将保单拥有权
转让⁸给...



子女
(将受保人身份从父母
换成自己)

能够将全数金额
当作遗产, 留给...



孙子女



在支付一次性保费后, 获终身身故与绝症保障, 以及从保单生效后的第 37 或第 49 个月起每月获派收入¹, 一直到 120 岁为止



每月获派的收入¹可用作维持个人生活方式或支付医疗保健费用



可选择将每月获派的收入¹交由宏利保管, 以累积更高金额, 同时赚取更高潜在回报³



可将保单拥有权转让⁸给子女



每月获派收入¹, 为个人财务状况带来长期稳定性



可选择将每月获派的收入¹交由宏利保管, 以累积更高金额, 同时赚取更高潜在回报³



以受益人身份一次过获派身故利益⁴



Anika 现年40岁, 为自己购买一份Signature Income (III) USD 保单, 并选择从保单生效后的第49个月起获派每月USD\$3,500⁵的收入。



Anika

现年40岁

44岁

65岁

Anika (到65岁为止的) 21年内共获派:
USD\$882,000⁵



Anika 于40岁
一次过支付一笔
USD\$1,000,000
的保费



Anika 从44岁
开始, 每月获派
USD\$3,500⁵
收入

Anika 于65岁, 把保单拥有权
转让给40岁的儿子Krish, 他把受保人
从Anika 换成自己, 并开始每月获派
USD\$3,500⁵ 收入



儿子, Krish

40岁

85岁

Krish (到80岁为止的) 45年内共获派
USD\$1,890,000⁵

Krish 在85岁去世, 留下一笔遗产
给女儿 Joanne



孙女 Joanne

Joanne 获派一笔
USD\$4,005,231⁹ 的遗产

Anika 一家3代最终可从这份保单中获得
USD\$6,777,231, 相等于一次性保费已付金额的**6.8倍**

图示只供参考使用, 并不按照实际比例绘制, 当中各项金额已四舍五入至最接近的一元整数, 并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5.2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如将年投资回报率改为 3.70%, 各项金额将等于: Anika 从保单生效后第 49 个月起每月获派的收入 = USD\$2,442⁵ • Anika (到 65 岁为止) 共获派的每月收入总额 = USD\$615,384⁵ • Krish 从 40 岁起每月获派收入 = USD\$2,442⁵ • Krish (到 85 岁为止的) 45 年内共获派的每月收入总额 = USD\$1,318,680⁵ • Joanne 将获派的遗产金额 = USD\$2,503,974⁹ • Anika 一家 3 代最终可获派金额 = USD\$4,438,038, 相等于一次性保费已付金额的 4.4 倍。

身故利益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3.7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Based on illustrated investment rate of return of 5.20% p.a.		
保单年度终	共获派的 每月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身故利益 ⁴ (保证身故利益 + 非保证索赔红利)	Anika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6 倍)	共获派的 每月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身故利益 ⁴ (保证身故利益 + 非保证索赔红利)	Anika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9 倍)
第20个	USD\$468,864	USD\$1,144,284	USD\$1,613,148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6 倍)	USD\$672,000	USD\$1,241,635	USD\$1,913,635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9 倍)
第30个	USD\$761,904	USD\$1,249,271	USD\$2,011,175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0 倍)	USD\$1,092,000	USD\$1,455,021	USD\$2,547,021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5 倍)
第40个	USD\$1,054,944	USD\$1,404,775	USD\$2,459,719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5 倍)	USD\$1,512,000	USD\$1,771,086	USD\$3,283,086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3.3 倍)

退保价值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3.7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根据用作说明用途的 5.20% 年投资回报率计算		
保单年度终	共获派的每月 收入总额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退保利益 ⁷ (保证退保价值 + 非保证退保红利)	Anika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4 倍)	Total monthly income ⁵ (保证每月收入 + 非保证每月收入)	Surrender benefit ⁷ (保证退保价值 + 非保证退保红利)	Anika 一家将获派的 总金额: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8 倍)
第20个	USD\$468,864	USD\$954,780	USD\$1,423,644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4 倍)	USD\$672,000	USD\$1,114,594	USD\$1,786,594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8 倍)
第30个	USD\$761,904	USD\$1,091,163	USD\$1,853,067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1.9 倍)	USD\$1,092,000	USD\$1,391,793	USD\$2,483,793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5 倍)
第40个	USD\$1,054,944	USD\$1,264,148	USD\$2,319,092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2.3 倍)	USD\$1,512,000	USD\$1,743,390	USD\$3,255,390 (一次性已付保费 金额的 3.3 倍)

以上说明中的各项金额已四舍五入至最接近的一元整数。

附带条规，欲知这份保险计划详情，请参阅产品简介。

产品注释

1.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包括 Signature Income (III) SGD 和 Signature Income (III) USD 保单，从生效后第37个或第49个月起，每月向投保人派发固定收入至投保人满120岁，或至保单终止为止，并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每月收入的派发金额和首次派发的保单月份，将不能在保单生效后更改。
2. 保单持有人可在保单签发的2年后，要求更换投保人，并必须可在新投保人身上获得可保利益。宏利将对新投保人的个人资料进行审核，并根据公司其他最新条规，以决定是否接受这项申请。适用于由企业持有的 Signature Income (III) USD 保单与由企业及个人持有的 Signature Income (III) SGD 保单。欲知更多详情，请参阅保单合约。
3. 每月收入可交由宏利保管，并根据现行利率赚取利息，但利率并不获得保证，宏利可向保单持有人作出 30 天预先通知后进行调整。
4. 如投保人在120岁前去世，保单将一次过派发以下金额：
 - (a) 一次性保费乘以 105%；和
 - (b) 非保证索赔红利（如有），并于派发前先从中扣除拖欠我们的任何金额。
任何在获派后交由宏利保管的每月收入，将与利息（如有）一起派发。

至于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计划，宏利将不会因以下情况派发身故利益：

- (a) 投保人于保单签发后的一年内，因既有病症去世；或
 - (b) 更改投保人申请获宏利接受及批准后的一个月内，新投保人因既有病症去世。
5. 每月收入当中包括保证和非保证部分，Signature Income (III) SGD 计划中的非保证每月收入将以说明中每年 4.25% 或 3.00% 的分红基金投资回报率计算，至于 Signature Income (III) USD 计划中的非保证每月收入则以说明中每年 5.20% 或 3.70% 的分红基金投资回报率计算。实际派发金额将取决于宏利分红基金的未来表现。
 6. S\$1,057,537 的身故利益总额包括以每年 4.25% 投资回报率计算的 S\$1,050,000 保证身故利益和 S\$7,537 非保证索赔红利。如说明中的年投资回报率改为 3.00%，身故利益总额将等于 S\$1,053,467，当中包括 S\$1,050,000 保证身故利益和 S\$3,467 非保证索赔红利。
 7. 如保单持有人在120岁前退保，保单将一次过派发以下金额：
 - (a) 保证退保价值；
 - (b) 非保证退保红利（如有）；和
 - (c) 退保价值加强保障利益（如有），并于派发前先从中扣除拖欠我们的任何金额。
任何在获派后交由宏利保管的每月收入，将与利息（如有）一起派发。退保价值加强保障利益包括在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计划中，属非分红性质，保证保单持有人最少可获得相等于一次性保费金额 80% 的总退保价值。
 8. 保单拥有权可于保单生效期间随时转让，而受让人必须最少18岁。
 9. USD\$4,005,231 的身故利益总额包括以每年 5.20% 投资回报率计算的 USD\$1,050,000 保证身故利益和 USD\$2,955,231 非保证索赔红利。如说明中的年投资回报率改为 3.70%，身故利益总额将等于 USD\$2,503,974，当中包括 USD\$1,050,000 保证身故利益和 USD\$1,453,974 非保证索赔红利。

重要信息

Signature Income Series 计划由宏利（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公司注册编号：198002116D）负责核保。这份简介并没有经过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审批。购买人寿保险计划是一项长远承诺，提早断保可能代价甚高，保单的退保价值（如有）也可能低于已付保费总额，甚至可能等于零。

这份简介仅供参考使用，并不以您的特定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及个别需要作为考量，而且非保险合同，也非提议和推荐购买这份保单。您可以在这份保险产品的保单合约上找到有关条规、细节和不受保事项。此简介附有中、英和印尼文版，若出现语言上的差异，将以英文版为准。

此保单将在新加坡存款保险公司的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下自动受到保护，因此无需办理任何手续。欲知保单持有人保障计划的保障利益和范围，请与我们联系，或浏览新加坡人寿保险协会或新加坡存款保险公司的网站 (www.lia.org.sg 或 www.sdic.org.sg)。

请在购买此计划前，听取宏利财务顾问或我们指定销售伙伴的意见，或到任何星展银行/储蓄银行分行查询。

所有资料截至 2024 年 7 月 7 日。

